

# 上海市自然资源确权登记局 国家税务总局上海市税务局 上海市房屋管理局

沪自然资源登〔2019〕39号

---

## 关于开通企业网上办理不动产登记服务的通知

市、各区自然资源确权登记事务中心（不动产登记事务中心），各区税务局，各区房地产交易中心（房产交易管理事务中心），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信息中心：

为配合本市不动产登记3.0版改革方案顺利实施，方便企业办事，自2020年2月1日起开通企业网上办理不动产登记服务，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工作目标

按照市政府“一网通办”总门户建设统一部署，全力推进线上线下一体化深度融合，在2018年10月15日已开通新建房屋买卖预

告登记及抵押登记、新建房屋买卖转移登记及抵押登记、存量房屋买卖转移登记及抵押登记、不动产权利人配偶间变更的变更登记四类个人网上办理不动产登记业务的基础上，进一步扩充登记类别，开通企业间不动产转移登记网上办理服务，推进“一窗受理、并行办理”线上线下深度融合，实现“网上申请、线上审核、线下核对、当场领证”的“最多跑一次”。

## 二、工作内容

### （一）精简收件材料

充分依托市大数据中心的数据共享平台，打通不动产登记相关部门数据互联通道，网上办理无需提交企业营业执照、契税完税证明等能够通过政府部门间数据共享获取的材料，最大程度减少用户上传收件材料的数量，破解网上登记痛点堵点。

### （二）简化办理环节

优化网上办理不动产登记、交易和税收业务的工作流程，简化企业注册手续，提高部门协同效率，提升用户操作体验。通过市政府“一网通办”平台身份认证的用户，可在网上不动产登记大厅填写企业基本信息，确认交易合同和纳税申报信息，上传补充材料，提出不动产登记预申请，交易、税务和登记部门完成线上预审，用户缴纳税费后，可直接预约到不动产登记办事大厅提交正式申请，经现场材料比对一致，当场核发权证。